

## 保良局屬下中學第四十二屆聯校水運會 (2024-2025) 比賽章則

- (一) 宗旨：提高保良局各中學生對游泳運動之興趣及水準，聯繫各校友誼，並發揚體育精神。
- (二) 日期：12/10/2024(星期六)
- (三) 時間：上午八時至下午一時
- (四) 地點：馬鞍山游泳池
- (五) 參賽資格：凡保良局各中學就讀之同學，經由校方挑選者均可參加。
- (六) 分組：

		組別	出生日期/年齡
男/女	高級組	年齡不限	
	初級組	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出生	

- (七) 項目：

	五十米				一百米		4x50米接力	總計
	蝶	自由	胸	背	自由	胸		
男初	√	√	√	√	√	/	√	6
男高	√	√	√	√	√	√	√	7
女初	√	√	√	√	√	/	√	6
女高	√	√	√	√	√	√	√	7
合計	4	4	4	4	4	2	4	26

- (八) 計分：

A. 團體成績

單項決賽之前八名依次為 9, 7, 6, 5, 4, 3, 2, 1, 接力項目得分雙計。各項破紀錄個人項目加一分, 接力項目加兩分。

B. 個人全場冠軍

以運動員所參加之單項總成績計算，若分數相同時，則以冠軍多寡定名次；如未能分出先後，則同獲冠軍。

- (九) 獎勵： 團體- 團體總冠、亞、季、殿軍各一名

男女子團體冠、亞、季、殿軍各一名

男女子高、初級組每組冠、亞、季、殿軍各一名

如遇同分者；則可獲同名次獎項，而下一名次獎項仍保留。

個人- 男女子高、初級組每組冠軍各一名

單項- 各單項設冠、亞、季、殿軍各一名

- (十) 報名限制：
- 每校每組每一單項最多可報兩人。
  - 高級組每一運動員不得參加超過三個單項(接力除外)，初級組每一運動員不得參加超過兩個單項(接力除外)。
  - 每一運動員只能在一個組別出賽。
  - 各項接力每校只可派一隊參加。
  - 報名截止後，一律不准以任何理由申請更改。
  - 參加單項比賽者，必需備運動員証及必須事前報名。只參加接力比賽者，必需備運動員証但無需事前報名。
  - 如運動員遺失運動員証，須立即向大會總負責老師申請後補証才可繼續比賽。
  - 如發現任何參賽者身份與所報組別、項目不符或冒名頂替者，該校該組別所有項目所得分數全部取消。

(十一) 報名方法：

請於網頁報名位置按「連結網址」進入系統，並於20/9/2024前完成報名程序並列印結果(pdf版本)二份，一份自行保存，另外一份電郵至董玉娣中學(email@plktytc.edu.hk)。只接受經由本會指定報名系統填報的名單。報名系統將在限期關閉，各校務必依時完成。

(十二) 比賽線道及分組：比賽線道及分組均由電腦隨機編配，原則上同一組內不會編配同一間學校之運動員(學校所報運動員數目多於該項目之分組時例外)，各校不得異議。如需安排參加同一項目之兩名運動員的先後次序，請依報名指示輸入。

(十三) 全部賽事均採用一次起跳(one - start - rule)，如有參賽者犯規，將於賽後被取消資格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
(十四) 各比賽項目，一概參照香港業餘游泳總會，最新規例執行。

(十五) 如接力賽中有取消資格情況出現，大會將主動通知有關學校，如需查核成績，必需於最後項目完成後5分鐘內查詢，過後概不接受。

(十六) 比賽不設上訴，應絕對服從裁判判決。

(十七) 本章則如有未盡善之處，大會將隨時修改並公佈之。